



证券代码：002170

证券简称：芭田股份

公告编号：12-07

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收购股权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为实施公司战略目标，拓展上游经营业务，保持公司长期稳定的可持续发展，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：芭田股份）于近日与江苏临港燃料有限公司（简称“临港公司”）股东朱峰签署《股权转让协议书》，朱峰将持有的临港公司100%的股权转让给芭田股份，股权转让协议价格为人民币3,000万元。芭田股份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一十一条之规定，本次股权受让事项经公司董事长审议批准。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权受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；本次交易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须经有关部门批准，亦无须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二、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1、朱峰（自然人）

身份证号码：320502197607071515

住址：泰州市高港区金港南路2号

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：朱峰100%

2、朱峰（自然人）声明，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有关关联人的规定，其本人与芭田股份及芭田股份前十名股东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。

三、交易标的相关情况

1、临港公司的基本情况

（1）企业基本信息

江苏临港燃料有限公司

企业性质：有限公司（自然人独资）

住所：泰州市高港区口岸街道远东大道北侧1号

注册号：321200000023903

法定代表人：朱峰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3,000万元

设立时间：2011年7月21日

经营范围：许可经营项目：煤炭批发。一般经营项目：木炭、化工产品（不含危险品）、有色金属、日用品批发、零售。

股东：朱峰：持股100%

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芭田股份将持有临港公司100%股权，临港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（2）交易对方主要财务数据

截至2011年12月31日，临港公司的财务情况为：总资产30,006,872.27元，负债总额3,006,855.16元，应收款项总额30,000,000.00元，营业收入0.00元，净利润-7,710.63元。截至2012年2月15日已收回应收账款总额30,000,000.00元。

2、公司受让的临港公司100%股权权利受限情况

公司受让的临港公司100%股权目前不存在抵押、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，不存在涉及有关股权的重大争议、诉讼、仲裁事项，不存在涉及有关股权的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。

四、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

转让方：朱峰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受让方：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1、定价依据及受让价格：以临港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依据，协商确定转（受）让价格为3,000万元。

2、支付方式：乙方完成工商、国税、地税和法人代码证等变更登记全部股权转让手续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，以银行转账方式向甲方支付转让款的100%，即3,000万元。

3、其他主要条款

债务承担

（1）股权转让前，临港公司名下的债务（包括审计报告之外的潜在债务以

及公司对外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)由甲方承担。甲方应保证乙方不受其影响。股权转让后,临港公司新产生的债务由乙方承担,与甲方无关。

(2) 在股权正式移交期间产生的临港公司名下债务,由甲方承担。

(3) 如因甲方在签订本协议时,未如实告知乙方有关临港公司在股权转让前所负债务,则甲方除应赔偿乙方(含临港公司)包括诉讼律师费在内的全部损失之外,还需另付 10 万元违约金。

4、支付款项的资金来源:自有资金。

五、本次交易的其他安排

本次受让股权不涉及人员安置、土地租赁和债务重组的事项,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关联交易,不会导致本公司与关联人产生同业竞争。

六、本次收购股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芭田股份是复合肥加工企业,煤炭是公司主营产品氮元素的主要原料,公司涉足具有特许经营许可的上游产品的经营,主要目的就是为了延长产业链,提升企业竞争力。本次成功收购临港公司的股权,有利于提升公司在行业的竞争力和保持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。

本次股权收购的手续完善,对芭田股份受让股权不会构成直接利益风险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股权转让协议书》;
- 2、收购股权(临港公司)财务报表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三月一日